

云南云投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对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意见

基于独立判断立场，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、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有关规定赋予独立董事的职责，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对本次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进行了事前审查，现对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发表如下意见：

公司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，遵循了《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》，勤勉尽责，坚持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审计准则，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，较好地履行了双方签订的《业务约定书》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。同意续聘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14年度审计机构。

(本页无正文，为独立董事对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意见的签署页)

独立董事：

寇文正

尹晓冰

尚志强

二〇一五年一月十二日